



四、貸款企業及擔保人可供抵銷之款項明細：			
款項類別	帳戶號碼	存款人	截至目前餘額

五、其他可用來抵銷之款項或資產：

六、擔保人財產現狀：(包括借據、本票及約定書或保證書所載者)			
姓名	執行名義文號	財產(動產或不動產均填)	財產現狀(扣押、查封、凍結等)

七、對貸款企業之其他債權明細：(保證信貸除外)					
債權類別	貸款金額	貸款起止日	目前餘額	擔保情況	擔保人明細

八、對擔保人之其他債權明細：(含擔保人所擔保其他企業及個人之債權)					
債權類別	貸款金額	貸款起止日	目前餘額	擔保情況	擔保人明細

九、附送文件或其影印本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貸款發放及其償還之詳細記錄〔包括日期、摘要、金額、本金餘額、逾期(應付)利息〕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逾期放款催收日誌及信貸覆核記錄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逾期放款催收款收入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逾期放款轉為催收款案件查核報告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貸款企業申請延期清償或分期償還之有關文件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貸款企業及其負責人遭受拒絕票據往來通知記錄卡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貸款銀行對貸款企業、擔保人、票據債務人、本票背書人等的追討文件及仲裁機構之判決或裁決文件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貸款企業、擔保人及擔保物提供者提供之抵押物及其財產經法院拍賣之分配表。  註：除以上資料外，其他 貴基金認為尚有必要之文件，俟 貴基金派員了解案情時，本行自當充分提交並以影印本附送。

(注：1·本申請表各欄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加頁 2·上列各欄若無該項資料，亦請填寫“無”。)

貸款銀行：

聯絡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\_\_\_\_\_

傳真號碼：

(簽署人)